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18-091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8年8月29日在北京市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蒋卫平先生召集并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8月17日通过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实到董事6人，其中独立董事潘鹰先生因工作安排未能现场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魏向辉先生代为投票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93）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 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制度》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的《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 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安排，为增强天齐鑫隆科技（成都）有限公司资本实力，公司拟以21亿元人民币对其进行增资。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4）。

特此公告。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